

项目业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宝丰西路道路建设工程设计服务
2	项目单位情况	业主单位：中山市小榄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项目代建单位（采购人）名称：中山市卓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小榄镇新市社区升平中路10号1座15楼1501室 联系电话：15902010246 联系人：彭德峰
3	中介服务名称	宝丰西路道路建设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需办理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的设计类别登记。报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登录中介超市系统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工程概况：项目属新建道路工程，起点宝丰中路，终点至工业大道，路线全长1389.158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为20km/h，红线宽度20-25m，采用双向四车道。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迁改等。 2、服务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编制概算书）、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审查费用）、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变更文件和竣工验收等服务。其中初步设计要求取得相应的审批合格意见书、施工图设计要求取得审图机构出具的审图合格证。设计单位负责提供本项目施工报建、施工、工程变更、验收、结算等所需的设计文件及资料，并承担与本项目有关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为中山市小榄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	一、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 二、报价方式：按下浮率报价，即在 30%至 70%区间报下浮率。 三、按实际中选单位下浮率收取费用；工程设计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0号计算：工程专业系数 1.0、复杂系数 1.0 及附加系数 1.0；收费基数工程费用为概算建安费；本项目按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报价要求为下浮率低于 30%视为无效报价。以下浮率最高者作为中选下浮率。 方式：在完成初步设计并通过审查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30%，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通过审查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60%，预算审核通过后支付至 70%，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至 90%，主体工程施工结算后支付余下的 10%。
8	服务时间	本次合同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日起至施工图取得相应产权单位的审批合格意见书。工期暂定为 50 个日历天（不包含初步设计评审、审查、施工图评审的时间及后续施工现场设计交底及指导、设计咨询服务、工程变更、需设计参与的工序及分部分项验收、竣工验收等设计服务的时间），具体如下： 1.从合同签订日起 5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工作，且审批合格意见书。 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15 个日历天内签订合同，如未按时签订合同，合同工期从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15 个日历天开始计算工期。 3.设计服务周期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开始，工程施工结算后结束。
9	支付方式	1.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通过审图，由业主单位支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 60%； 2.工程竣工验收后，由业主单位支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 90%，主体工程施工结算后，由业主单位支付余下的 10%，

10	违约责任	一、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二、受托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提交咨询成果时,受托方从应提交日期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委托方赔偿应收合同金额的 0.3%,作为违约金。 三、中标人需具备有相关设计的资质,需要保证服务质量且按节点要求完成设计服务。如因中标人隐瞒相关资质和能力取得标的或在服务时专业水平不足的,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的诚信责任及相应损失。
11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向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诉讼的方式解决。
12	备注	要求报名时提供: (1) 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诚信情况。(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负责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职称证书及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相关业绩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项目设计负责人从事过与本项目相似的相关工程业绩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 设计服务的履约方案。 (6) 项目的建议方案。 (7) 完成工作内容、质量、时效、履约便利性、人员配置情况及相关资格证明、2023 年-2025 年相关业绩等。 (8) 服务报价函。

